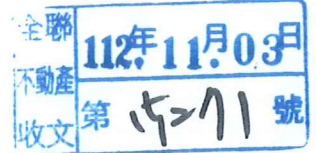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

高雄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函

地址：8022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
承辦單位：開發路權科
承辦人：林彥岑
電話：07-3368333轉5101
傳真：07-3314366
電子信箱：linyt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捷開字第11231976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公告影本 (52804551_11231976800A0C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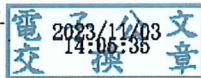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府「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黃線Y15站土地開發案」

第1次補充公告，請惠予協助張貼公告、刊登機關（單位）網站或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辦法第14條辦理。

正本：台灣半導體產業協會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產物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

副本：本局開發路權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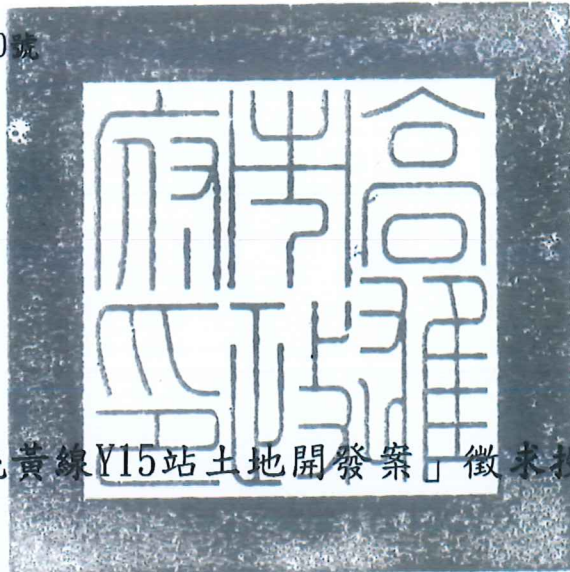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捷開字第1123196610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**高雄市大眾捷運系統黃線Y15站土地開發案**」徵求投資人
第1次補充公告

依據：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辦法第14條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本案投資人須知，詳如補充公告修正對照表。
- 二、考量本府「企業總部進駐亞洲新灣區審議會」申請作業流程及近期公開展覽之「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（配合行政院亞灣2.0-智慧科技創新園區推動方案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、都市設計基準暨事業及財務計畫案」，為利各界申請人整合及準備更臻充分且完善，爰延長本案截止收件期限至113年2月29日，另申請釋疑期限併同延長至112年12月20日截止，本局釋疑期限亦延長至113年1月19日。
- 三、本府對本開發案之釋疑或補充說明事項，均於本府捷運工程局網站（<https://mtbu.kcg.gov.tw/>）辦理相關公告，請隨時注意查閱，以利後續投資申請。
- 四、如有任何疑問，歡迎逕洽本府捷運工程局（地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10樓，承辦人：林彥岑，電話：07-3368333#5101）。

市長 陳其遠